

## 敦煌寫本《金剛五禮》研究

汪 娟

### 一、前言

《金剛五禮》本來是一件禮儀文，但是它開始受到學界的注意卻是因為禪宗的關係。日本學者柳田聖山在研究禪宗文獻《傳法寶紀》的同時，特別針對抄有《傳法寶紀》的P.3559號敦煌寫本做了詳細的札記，認為整件寫本帶有北宗禪的特色。而抄寫在卷末的《姚和上金剛五禮》，則是和神秀的《大通和倫七禮文》異曲同工的禮文；雖然不清楚姚和尚是何人，但從《金剛五禮》之前還抄有普寂的《寂和上偈》數首，因而推論姚和尚可能也是北宗的人。<sup>1</sup>

其後，川崎ミチコ的〈禮讚文・塔文〉承認了《金剛五禮》為禪宗禮文的看法，並且增列了六件寫本：S.1674、S.4173、P.4597（川崎文誤為S.4597）、S.4712、P.3645V、B.8373（鳥29）。這篇文章也被視為研究敦煌禪宗文獻的重要論文之一，收入《敦煌佛典－禪》一書中。

此外，廣川堯敏則將《金剛五禮》歸為釋迦佛的禮儀文，同時又增列了B.8365（衣37）、B.8371（乃74）、P.2911、P.2975、P.3792V等五件寫本。<sup>2</sup>

事實上，敦煌寫本之中還有一些關於《金剛五禮》的卷子，是前賢所未論及的，包括以下六件寫本：

北京 B.8359（鳥70）

倫敦 S.4600

<sup>1</sup> 柳田聖山：〈傳法寶紀とその作者——ペリオ三五五九號文書をめぐる北京禪研究資料の札記、その一〉，《禪學研究》53，頁45-71，特別是頁50的註3。

<sup>2</sup> 收入《講座敦煌8·敦煌佛典と禪》（篠原壽雄・田中良昭主編，東京：大東出版社，1980.11），頁307-316，特別頁308-312。

<sup>3</sup> 見《敦煌出土七階佛名經について》，《宗教研究》251，頁71-105，特別頁93-94、頁97的注4。

巴黎 P.2044V、P.2325、P.3881  
列寧格勒 L.1401 (Φ176)

因此，目前所見的《金剛五禮》寫本已有十八件，可以對禮儀文的內容重新加以考查。本文先就這些寫本進行校錄及結構對照，藉以了解《金剛五禮》的完整面貌，同時也對《金剛五禮》的相關課題，進行研討。

## 二、校錄

以下依據《金剛五禮》各本組織與內容的不同，將十八件寫本分為甲、乙、丙、丁四類，凡一類當中不只一件者，則加上序號，以茲區別：

- 甲類：甲1 (P.4597)、甲2 (P.2975)、甲3 (P.3645V)；甲4 (B.8365)、甲5 (B.8371)、甲6 (B.8373)、甲7 (S.4173)、甲8 (P.2044V)、甲9 (P.3559，接：已併入 P.3664)、甲10 (P.3792V)；甲11 (S.4712)；甲12 (S.4600)、甲13 (P.3881)；甲14 (B.8359)  
乙類：乙1 (L.1401)、乙2 (P.2325)  
丙類：丙本 (S.1674)  
丁類：丁本 (P.2911)

甲類、乙類分別以甲1、乙1為底本，各自與同類其他寫本進行合校；丙本、丁本目前尚未發現同類寫本可資參照，直接錄出全文<sup>4</sup>。

<sup>4</sup>錄文體例及符號說明：(1)原卷行款不予保留，依照文意重新分行。(2)可以辨認無誤的俗體字，為求排印方便，逕改為正體字。(3)□，表示底本缺損或難以辨識解讀之字。(4)( )，表示底本( )括弧前為錯字，括弧內為更正之字。(5)[ ]，表示底本[ ]括弧前有漏字，括弧內為增補之字。(6)< >，表示底本< >括弧內為衍字。(7)其他校本之異文均於校記中說明；但凡屬底本之誤字、缺字、衍字，而其他校本並無缺漏者，則不另作校記。甲類寫本之校記以A開頭，乙類以B開頭，分別依序編號。

| 行次 | 甲 1         | 乙 1       | 丙本         | 丁本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 | 金剛五禮文 A01   | 金剛五禮 B01  | 一心敬禮       | 一心敬禮       |
| 2  | 一心 A02 敬禮   | 一心<滿>敬禮   | 清淨真如       | 清淨真如       |
| 3  | 清淨真如        | 清淨真如      | 無去無來       | 無去無來       |
| 4  | 無去無來 A03    | 無去無來      | 不生不滅       | 不生不滅       |
|    | <寂>不生不滅 A04 | 寂然常住 B02  | 寂然常住       | 寂然常住       |
| 4  | 寂然常信(住)     | 寂然常住 B03  | 但(湛)意恒然(安) | 但(湛)意恒然(安) |
|    | 湛意 A05 恒安   | 湛意 B04 恒安 | 千佛共遵(尊)    | 千佛共遵(尊)    |
| 5  | 千佛共尊 A06    | 千佛共尊 B05  | 十方圓行       | 十方圓行       |
|    | 十方同敬 A07    | 十方同敬      | 恒沙功德       | 恒沙功德       |
| 6  | 恒沙功德 A08    | 恒沙功德      | 非色非心       | 非色非心       |
|    | 非色非心 A09    | B06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
A01 甲 4、甲 5、甲 7、甲 11 首題皆作「金剛五禮」，甲 6 作「金剛五禮一本」，甲 9 作「姚和上金剛五禮」，甲 2、甲 8 作「金光五禮讚」，甲 10 作「金光五禮一本」，甲 12、甲 13 皆無首題。

B01 乙 2 首題作「□□是金剛五禮」。

A02 甲 10 在「一心」前，多了「一心奉□」等字；甲 5、甲 6、甲 7、甲 11、甲 12、甲 13 在「一心」後，多一「滿」字。

A03 「無去無來」，甲 10 作「無去來」，甲 13 作「無來無去」。

A04 「不生不滅」，甲 10 作「不生滅」。

A05 「湛意」，甲 3 作「湛意虛空」，甲 4 作「湛矣」，甲 9 作「但意」，甲 10 作「潛意」，甲 11 作「湛」。

B02 「寂然」之「寂」，乙 2 作「湛」。

B03 乙 2 在「常住」之後，多「非色非心」四字。

B04 「湛意」，乙 2 作「坦矣」。

A06 「共尊」之「尊」，甲 4、甲 9 作「遵」。

A07 「同敬」，甲 3 作「化佛」，甲 5、甲 7、甲 8、甲 11、甲 13 皆作「同境」，甲 9 作「同竟」。

B05 「共尊」之「尊」，乙 2 作「遵」。

A08 「功德」之「德」，甲 3 作「得」。

|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7    | 南無法身 <sup>A10</sup><br>釋迦牟尼佛 <sup>A11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南無法身<br>毗盧遮那佛               | 南無法身<br>本師釋迦牟尼佛     |
| <--> | 一心 <sup>A12</sup> <滿>敬禮<br>毗盧遮那 <sup>A13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<br>毗盧遮那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<br>毗盧遮那<佛>     |
| 8    | 千葉 <sup>A14</sup> 蓮華 <sup>A15</sup><br>四智 <sup>A16</sup> 珍寶 <sup>A17</sup> | 千葉蓮華 <sup>B07</sup><br>四智珍寶 | 千葉蓮華(道)花<br>四智珍保(寶) |
| 9    | 德山 <sup>A18</sup> 無邊(極)<br>) <sup>A19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德山無極<br>願海無邊                | 得(德)山無極<br>願海無邊     |
| 10   | 願海 <sup>A20</sup> 無邊<br>積行三祇 <sup>A21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積行三祇<br>累功十地                | 積行三祇<br>累(累)功十地     |
| 11   | 累功 <sup>A22</sup> 十地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積下(行)三祇<br>累功十地     |

A09「非色非心」，甲3作「非心非色」。

B06乙2在「恒沙功德」之後，無「非色非心」四字。

A10「法身」，甲2·甲6·甲8·甲10·甲12皆作「清淨法身」，甲3作「清淨身」。

A11在「釋迦牟尼佛」之前，甲2·甲12有「同名」二字，甲4·甲9有「本師」二字。

A12甲6·甲12在「一心」之後，皆有「滿」字。

A13「毗盧遮那」，甲3·甲7皆作「毗盧遮那佛」，但甲7在「佛」字右旁有刪除符「卜」；甲10作「盧遮那」。

A14「千葉」之「葉」，甲2作「葉」。

A15「蓮華」，甲2作「蓮花」，甲3·甲5·甲7·甲8·甲9·甲10·甲11·甲13皆作「蓮花」。

A16「四智」之「智」，甲3·甲6·甲8·甲10皆作「枝」，甲12作「致」。

A17「珍寶」，甲8·甲10作「真寶」。

B07「蓮花」之「花」，乙2作「華」。

A18「德山」之「德」，甲4·甲8·甲9·甲10皆作「得」。

A19「無極」，甲2作「無敬」，甲3作「望境」，甲4無此二字，甲6作「望極」，甲9作「無極頂」。

A20「願海」，甲4無此二字，甲9作「用海」。
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2 | 廣超 <sup>A23</sup> 法界 <sup>A24</sup><br>體滿虛空 <sup>A25</sup> | 廣超 <sup>B08</sup> 法界<br>體滿虛空 | 光充法界<br>體滿虛空                  |
| 13 | 南無報身 <sup>A26</sup><br>釋迦牟尼佛 <sup>A27</sup>                | 南無圓滿報身<br>盧舍那佛               | 南無 <sup>[報身]</sup><br>本師釋迦牟尼佛 |
| 14 | 一心 <sup>A28</sup> 敬禮<br>如來生地 <sup>A29</sup>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<br>如來生地 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<br>如來生地                  |
| 15 | 雪山之北 <sup>A30</sup><br>香山之東 <sup>A31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雪山至(之)北<br>香山之東              | 雪山之北<br>香山之東                  |
| 16 | 城號 <sup>A32</sup> 迦維 <sup>A33</sup><br><sup>A34</sup>      | 城號迦維 <sup>B09</sup>          | 成(城)號加維<br>性(姓)釋迦是(氏)         |

A21「積行三祇」，甲2作「積行三歸」，甲10作「儲幸二祇」。

A22「累功」，甲2作「敬禮剛」，甲10作「理廣」，甲13作「累劫」。

A23「廣超」，甲2作「光陰」，甲3作「廣照」，甲4、甲9作「光充」，甲10作「光超」。

A24「法界」，甲11至此止，以下缺。

A25「體滿虛空」，甲3無此四字。

B08「廣超」，乙2作「光充」。

A26「報身」，甲2、甲3、甲5、甲6、甲7、甲8、甲10、甲12、甲13皆作「圓滿寶身」。

A27在「釋迦牟尼佛」之前，甲2、甲5、甲7、甲12、甲13皆有「同名」二字，甲4、甲9有「本師」二字。

A28甲6、甲12在「一心」之後，皆有「滿」字。

A29「生地」，甲4作「十地」。

A30「之北」，甲2、甲10作「之比」，甲5、甲6、甲7、甲13作「至北」，甲12作「主北」。

A31「之東」，甲5、甲6、甲7、甲13作「至東」，甲12作「主東」。

A32「城號」之「城」，甲8作「誠」，甲9、甲10作「成」。

A33「迦維」，甲2作「加爲」，甲6、甲12作「迦衛」，甲8作「家維」，甲9作「迦惟」，甲10作「加盈」。

A34在「迦維」之後，甲4有「姓釋迦氏」，甲9有「姓釋迦示」等字。

B09在「迦維」之後，甲4有「姓釋迦氏」，甲9有「姓釋迦示」等字。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7 | 父名淨飯 <sup>A35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父名淨飯                 | 父名淨飯    | 父名靖犯    |
|    | 母號摩耶 <sup>A36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母號 <sup>B10</sup> 摩耶 | 母越(曰)摩耶 | 母曰摩耶    |
| 18 | 十九出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十九出家                 | 十九出家    | 十九出家    |
|    | 三十成道 <sup>A37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三十成道                 | 三十成道    | 三十成道    |
| 19 | 南無化身 <sup>A38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南無千百億化身同<br>名        | 南無化身    | 南無化身    |
|    | 釋迦牟尼佛 <sup>A39</sup>                | B11 釋迦牟尼佛            | 本師釋迦牟尼佛 | 本師釋迦牟尼佛 |
| 20 | 一心敬禮 <sup>A40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 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    | 一心敬禮    |
|    | 金剛般若 <sup>A41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金剛般若                 | 微妙金剛般若  | 微妙金剛般若  |
| 21 | 微妙甚深 <sup>A42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微妙甚深 <sup>B12</sup>  | 不可思議(譏) | 不可思議(譏) |
| 22 | 生諸佛身 <sup>A43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生諸佛身                 | 生諸佛身    | 生諸佛身    |
|    | 滅凡夫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滅凡夫罪                 | 滅凡夫罪    | 滅凡夫罪    |
|    | 無人無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無人無我                 | 無人無我    | 無人無我    |
| 23 | 聲空 <sup>A44</sup> 色空 <sup>A45</sup> | 聲空色空                 | 聲空色空    | 聲空色空    |

A35在「迦維」之後，甲4有「姓釋迦氏」，甲9有「姓釋迦示」等字。

A36「母號」，甲3作「母名」，甲9作「母曰」；「摩耶」，甲7作「摩耶」。又「母號摩耶」，甲10增為「母大名諱，梵號摩耶」八字。

B10「城號」，乙2作「城曰」。

A37「成道」，甲作「城道」。

A38「化身」，甲2、甲3、甲10、甲12作「千百化身」，甲6、甲8作「千百億化身」，甲5、甲7作「佛身」，甲13作「法身」。

A39在「釋迦牟尼佛」之前，甲2、甲3、甲6、甲8、甲10、甲12、甲13皆有「同名」二字，甲4、甲9、甲14有「本師」二字。「釋迦」之「迦」，甲2作「伽」。又甲14自「本師釋迦牟尼佛」起始，以上缺。

B11乙2無「同名」二字。

A40甲6、甲12在「一心」之後，皆有「滿」字。「敬禮」，甲10漏一「禮」字。又甲4中第四禮與第五禮的讀偶位置對換（行次8與10）。

A41「金剛般若」，甲3作「金剛般若波羅蜜多」，甲10作「金光不若波羅蜜多」，甲9作「微妙金剛般若」，甲14作「基深微妙金剛般若」，甲4作「湛深妙法金剛般若」。

A42「微妙甚深」，甲4、甲9、甲14作「不可思議」。

B12「金剛般若、微妙甚深」八字，乙2作「深染微妙、金剛般若、不可思議」十二字。

A43「生諸佛身」，甲3作「生諸般」。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24 | 告惱 <sup>A46</sup> 蓋纏 <sup>A47</sup>   | 苦惱蓋纏                | 苦惱蓋纏<br>因茲永息 |
| 25 | 因茲 <sup>A48</sup> 永寂 <sup>A49</sup>   | 因茲永寂 <sup>B13</sup> | 因次(茲)永息      |
|    | 南無金剛般若 <sup>A50</sup>                 | 南無金剛般若              | 南無波若         |
|    | 波羅蜜多甚深法藏 <sup>B14</sup>               | 波羅蜜多甚深法藏            | 波羅密多甚深法藏     |
| 26 | 一心 <sup>A51</sup> 敬禮  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                | 一心敬禮         |
|    | 舍衛 <sup>A52</sup> 城[南] <sup>A53</sup> | 舍衛城南 <sup>B15</sup> | 舍衛城南         |
| 27 | 須達 <sup>A54</sup> 園中                  | 須達園中                | 須達園中         |
|    | 祇陀林下 <sup>A55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| 祇陀林下                | 祇陀林下         |
| 28 | 如來精舍 <sup>A56</sup>                   | 如來精舍 <sup>B16</sup> | 如來精舍         |
|    | 眾聖 <sup>A57</sup> 禪房                  | 眾聖禪房                | 聖圭(眾)禪房      |

A44「聲空」，甲12作「虛空」。

A45「色空」，甲2、甲10皆無此二字。

A46「苦惱」，甲3作「煩惱」。

A47「蓋纏」，甲10作「改纏」。

A48「因茲」之「茲」，甲2、甲6、甲8作「慈」，甲9作「資」。

A49「永寂」，甲2作「如誦」，甲4、甲9、甲10作「永息」，甲12、甲14作「常寂」。但甲12在「常」字右旁另有「永」字。

B13「因茲永寂」，乙2作「因此永息」。

A50「金剛般若」，甲4、甲9、甲14作「般若」，甲10作「金光若」。

B14「甚深」，乙2作「深渠」。

A51甲6、甲12在「一心」之後，皆有「滿」字。

A52「舍衛」，甲10作「捨衛」。

A53「城南」，甲2作「城男」，甲3作「成南」。

B15「舍衛城南」，乙2作「如來精舍」。

A54「須達」，甲2作「失達」，甲3作「須達陀」，甲6、甲10、甲12作「悉達」。

A55「精舍」之「舍」，甲8、甲10作「捨」。又甲3無「如來精舍」等四字。

A56「眾聖」，甲3作「四眾」，甲9、甲14作「聖眾」，甲10作「種善」。

A57「禪房」，甲10作「禪堂」。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9 | 如來於此 A58<br>說斯般若 A59                 | 於此 B17<br>說斯 B18 般若        |
| 30 | 我今 A60 慕敬 A61<br>憶念 A62 世尊 A63       | 我今共(恭)敬 B19<br>憶念世尊 B20 世尊 |
| 31 | 南無金剛般若 A64<br>波羅蜜多 A65 基深 A66 法藏 A67 | 南無般若 B21<br>波羅蜜多甚深法藏竟      |
| 32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志心懺悔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3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B16「如來精舍」，乙2作「如來說法」。

A58「如來於此」，甲2作「如來因此」，甲10作「如來依此」，甲5、甲6、甲7、甲13作「於此」，甲4作「於此伽藍」，甲9、甲14作「於彼伽藍」。

A59「說斯般若」，甲9作「說思波若」，甲10作「說欺不善」。

B17「於此」，乙2作「於彼伽藍」。

B18「斯」，乙2作「思」。

A60「我今」之「今」，甲12、甲14作「金」。

A61「恭敬」之「恭」，甲9作「共」。

A62「憶念」，甲8作「憶念」，甲9、甲14作「追念」。

A63「世尊」，甲6作「聖尊」。

B19「恭敬」之「恭」，乙2作「共」。

B20「憶念」，乙2作「追念」。

A64「金剛般若」，甲2作「金光般若」，甲9作「波若」，甲4、甲14作「般若」，甲10作「金光不若」。

A65「波羅蜜多」，甲10漏一「多」字。

A66「甚深」，甲10漏一「深」字。

A67甲12在「法藏」之後有「了」字。

B21「甚深」，乙2作「深染」。

|    |   |   |
|----|---|---|
| 34 | 南無歸讐十方佛<br>表我淨無翳<br>前世所造三業罪<br>願得今身果<br>從此世修行成佛 | 眼爲見取爲<br>耳爲邪聲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5 | 一念更無餘<br>玷智惠(慧)之燈<br>照眾生之靈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耳爲香末(味)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6 | 至心發願  | 舌爲言過度<br>意相(想)攀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7 | 至心懺悔  | 身居六財處<br>口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8 | 願我出超三界<br>殊勝有德量無邊<br>皆悉速成淨智<br>至心懺悔             | 眾日慢都<br>頭癡爲大迷<br>今逢師覺悟<br>速見彌陀佛           |
| 39 | 願我功德量無邊<br>諸有清淨智<br>皆悉速成淨智<br>至心懺悔              | 眾日慢都<br>頭癡爲大迷<br>今逢師覺悟<br>速見彌陀佛           |
| 40 | 我等自從無量劫<br>於一相之中<br>而強生分別<br>眼根竟愛色              | 由斯顛倒心<br>故沈淪生海<br>願我等從今日<br>至證菩提          |
| 41 | 我等自從無量劫<br>於一相之中<br>而強生分別<br>耳分或嗅餘香             | 六財翻爲成六通<br>三毒變爲三解脫<br>同一真如平等性<br>不捨生死趣濟群生 |
| 42 | 恆被六財欺<br>於一相之中<br>而強生分別<br>鼻舌鎮貪諸味               | 共登如來無上道<br>懺悔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3 | 我等自從無量劫<br>於一相之中<br>而強生分別<br>身常樂受觸緣             | 歸命禮三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4 | 我等自從無量劫<br>於一相之中<br>而強生分別<br>由斯顛倒心              | 至心發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5 | 故沈淪生海<br>願我等從今日<br>至證菩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懺悔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6 | 六財翻爲成六通<br>三毒變爲三解脫<br>同一真如平等性<br>不捨生死趣濟群生       | 歸命禮三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7 | 共登如來無上道<br>懺悔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至心歸命禮阿彌陀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8 | 歸命禮三寶   | 至心發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9 | 懺悔已   |   |
| 50 | 歸命禮三寶   |   |
| 51 | 懺悔已   |   |
| 52 | 歸命禮三寶   |   |
| 53 | 懺悔已   |   |
| 54 | 歸命禮三寶   |   |
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55 |  | 我願眼中常見十方<br>佛 音    | 願我眼中常見佛<br>願耳恒聞解脫<br>音 |
| 56 |  | 願鼻不嗅一餘香<br>願口常說波羅蜜 | 願鼻不休(嗅)一餘<br>願舌常誦波羅蜜   |
| 57 |  | 願身不染□思境            | 願身不染邪淫穢景               |
| 58 |  | 願意[不]緣有相法          | 願意不攀有相形                |
| 59 |  | 願心恆除煩惱城            | 願心能除煩惱城(樂)             |
| 60 |  | 願足恆踏涅槃城            | 願腳行到涅槃(樂)              |
| 61 |  | 我願六道□□親人           | 我願六道□無親人               |
| 62 |  | 我願眾生盡成佛            | 我願眾生盡城(或)              |
| 63 |  | 我願普證涅槃因            | 我願普證涅槃(樂)              |
| 64 |  | 發願已                | (樂)因                   |
| 65 |  | 歸命[禮三寶]            | 己(以)此發願諸善              |
| 66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根 唯願速見闡陀               |
| 67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佛 發願已                  |
| 68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至心歸命禮阿彌陀               |
| 69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佛 諸眾等聽說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初夜無常偈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[煩惱]深無(底)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生死海無邊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度苦船未至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云何樂垂(睡) (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眠)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垂(睡) (眠)當覺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五(悟)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莫令垂(睡)心嗣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用(勇)孟(猛)勤精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進 禪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勤修六度行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菩提道自然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諸眾等聽說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中夜無常偈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----|--------|---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| 70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1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2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3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4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5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6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7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8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9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0 |        |  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1 | 金剛五禮一本 | A68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<sup>A68</sup> 甲 2 尾題作「金剛五禮讚一本」，甲 3 作「金光五禮文」，甲 4 以下各本皆無尾題。

## 三、各本的結構對照

| 行次    | 項目           | 甲1-3 | 甲4-10 | 甲11 | 甲12-13 | 甲14 | 乙1-2 | 丙本 | 丁本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|----|
| 1     | 首題<br>[五禮]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2-6   | 1 讀偈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7     | 禮佛(法身)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8-12  | 2 讀偈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13    | 禮佛(報身)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14-18 | 3 讀偈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19    | 禮佛(化身)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20-24 | 4 讀偈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25    | 禮法(金剛般若)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26-30 | 5 讀偈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31    | 禮法(金剛般若)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32    | 歸命懺悔<br>[五悔]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33    | 志心懺悔(1)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34-38 | 偈文  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39    | 志心發願(1)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40-41 | 偈文  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42    | 至心懺悔(2)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43-52 | 偈文  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53    | 禮拜  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54    | 至心發願(2)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55-61 | 偈文  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62    | 禮拜   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63-68 | [諸時無常偈]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69-71 | 初夜無常偈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72-75 | 中夜無常偈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76-80 | 後夜無常偈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81    | 日午無常偈        | v    | v     | v   | v      | v   | v    | v  | v  |
|       | 尾題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 |    |    |

(按：v 代表「有」)

## 四、《金剛五禮》的儀節

由《金剛五禮》的四類寫本來看：甲、乙二類都只有五禮的部分；丙本在五禮之後還有兩次的志心懺悔、志心發願；丁本則只有一次的志心懺悔、志心發願，以及諸時無常偈。

### （一）五禮

四類寫本之中，除了甲11和甲14因為首尾不全以外，五禮的部分幾乎都被完整地保留下來；而在甲、乙兩類寫本中，五禮更是唯一被保存的儀節，因此五禮可以說是構成《金剛五禮》的主體。

五禮是由五首讚偈配合稱名禮拜而成。五首讚偈的格式其實是一致的，每首十句，每句四言，起句皆以「一心敬禮」開頭。但是各本在傳抄過程中或有疏漏，因此在句數、字數上也小有出入。例如在第三禮中的「姓釋迦氏」，便有十餘件的寫本都漏掉了。而在第四禮的讚偈，也有許多寫本顯然都有脫漏，如果依照格式來考訂的話，或許應作「一心敬禮、金剛般若、微妙甚深、不可思議」較為合理。

五禮的前三禮是禮佛，以佛陀的三身（法身、報身、化身）作為禮拜的對象；後二禮是禮法，以金剛般若作為禮拜的對象。至於禮佛三身的表現方式，又可分為兩種：

1. 乙類寫本所採取的是一般禮佛三身的形式，也就是分別禮拜法身毗盧遮那佛、報身盧舍那佛、化身釋迦牟尼佛。
2. 甲類寫本和丙、丁二本則在法身、報身、化身之後，接的都是釋迦牟尼佛。

### （二）志心懺悔、至心發願

一般禮讖文中常用的「五悔法」，包括志（或作「至」）心懺悔、志心勸請、志心隨喜、志心迴向、志心發願五項。而在丙本、丁本的《金剛五禮》中也都有志心懺悔、志心發願的儀節。

在五禮之後，丙本一共出現了兩次的志心懺悔、志心發願。第一次較為簡短，各自在「志心××」之後接一段偈文就結束了，應當是抄手的省略；第二次比較完整，在「志心××」、偈文之後，還接著「××已，歸命禮三寶」。

丁本在五禮之後，先是「普爲眾生歸命懺悔」的文字，接著只有一次的志心懺悔、志心發願。不管是形式或偈文的內容，都和丙本第二次的志心懺悔、志心發願十分接近；但是在偈文之後，則是作「××已，至心歸命禮阿彌陀佛」。

### （三）諸時無常偈

一般出現在禮懺文末尾的無常偈，經常具有提示世間無常的作用，藉以肯定修行的宗教意義。而敦煌常行的六時禮懺，分別依照白日三時（寅朝、午時、黃昏）和夜三時（初夜、中夜、後夜）所製的無常偈，可以因應不同時段的需要。

而在四類寫本中，單單出現在丁本中的諸時無常偈，包括初夜無常偈、中夜無常偈、後夜無常偈、日午無常偈等四組偈頌。每首偈頌之前都有「諸眾等聽說，××無常偈」的例語，顯示《金剛五禮》實際上可以作為大眾共修的禮懺文，同時也可以在日夜的不同時分來使用。

## 五、《金剛五禮》的名稱與意義

從各本的首題和尾題來看，《金剛五禮》還有「金剛五禮文」、「姚和上金剛五禮」、「金剛五禮讚」、「金光五禮」、「金光五禮文」、「金光五禮讚」等名稱。「禮文」、「禮讚」，都是一般禮懺文的通稱，或者標示文體，或者標示性質，其間並沒有什麼不同。「金光」，在禮懺文的內容中也沒有找到特殊的含意，可能只是和「金剛」音近而致誤。比較特別的是「姚和上金剛五禮」，指出《金剛五禮》是姚和上所作。但因姚和尙的生平既不得其詳，也不能得知作者的製作動機。因此要知道為什麼以「金剛」作為禮懺文的名稱，只好從禮懺文的內容本身來探討。

前面提過，作為《金剛五禮》主體部分的五禮，前三禮是禮佛，後二禮是禮法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一般禮拜的對象通常是禮佛，或是禮三寶（佛、法、僧），在此卻漏了僧寶。另外，禮佛三身（毗盧遮那、盧舍那、釋迦牟尼）本來是一般禮儀文的常儀，但在《金剛五禮》的許多寫本中卻特別強調以「釋迦牟尼佛」為名的法、報、化三身；這也正是日本學者廣川堯敏所以把《金剛五禮》視為釋迦佛禮儀文的原因。但是《金剛五禮》為什麼特別重視禮拜釋迦佛，很可能是因為釋迦佛為金剛般若的說法者。就此而言，《金剛五禮》對於三寶，似乎比較偏重於法寶。

再從後二禮來看，第四禮的讚偈「一心敬禮、金剛般若……」，非常明確的是在讚歎金剛般若的微妙；第五禮的讚偈「一心敬禮、舍衛城南、須達園中、祇陀林下……如來於此、說斯般若」，則是讚歎如來說法的聖地。如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所云：「如是我聞，一時佛在舍衛國、祇樹給孤獨園，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。」<sup>5</sup>據智顥《金剛般若經疏》：「祇樹園者，須達布園，祇陀施樹，共立精舍，廣出他經。」<sup>6</sup>可知《金剛經》的說法處「祇樹給孤獨園」和讚偈中的「須達園中、祇陀林下」正是同一處所。而第四禮、第五禮皆以「金剛般若波羅蜜多甚深法藏」作為禮拜法寶的主要對象。由此可見，《金剛五禮》的「金剛」二字，其實是指金剛般若，而其所本即是《金剛經》。所謂「般若幽玄，微妙難測。假斯譬況，以顯深法。……言金剛般若，此乃擢萬有於性空，蕩一無於畢竟。甚堅甚銳，名曰金剛。」<sup>7</sup>即說明了《金剛經》中是以金剛來比喻般若，因此稱為金剛般若。

## 六、《金剛五禮》的作者與時代

由於甲9（P.3664）首題「姚和上金剛五禮」，可知《金剛五禮》為姚和尚所作；如果能夠了解姚和尚的生平大略，或許也能夠得出《金剛五禮》的

<sup>5</sup>以下簡稱《金剛經》，見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第8卷，頁748下。

<sup>6</sup>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第33卷，頁76中。

<sup>7</sup>同上註，頁75上。

成立年代。雖然目前對於姚和尙的詳細生平仍不得而知，但是在敦煌寫本中，可以發現吐蕃占領時期敦煌僧人利濟，俗姓姚，人稱姚和尚，可能即是《金剛五禮》的作者。例如在S.2729的「牌子曆」中，金光明寺下有「姚利濟」<sup>8</sup>，可知姚和尚為金光明寺僧人。現存由姚和尚抄寫或勘訖的寫本還有：

(一) B.6986(辰46)《四分律刪補機羯磨》，卷末題記有云：「午年五月八日，金光明寺僧利濟初夏之內，為本寺上座金曜寫此《羯磨》一卷，莫不精研盡思，庶流教而用之，至六月三日畢而後記焉。」其中的「上座金曜」，即指同寺的「張金曜」，此人亦出現於S.2729的「牌子曆」中。

(二) S.1520《法門名義集卷》，卷末題記有云：「蕃中末年三月十一日比丘利濟於沙州金光明〔寺〕三本勘訖記耳。」此卷首缺尾完，僅存「聖賢品法門名義第五」至「世界品法門名義第七」，因此不知姚和尚所勘訖的三本，究竟是指《法門名義集卷》以及兩部不知何書，或是指《法門名義集卷》中的第五品至第七品而言。

此外，姚和尚現存的作品還有詩一首、讚一首。

P.3052有詩一首，題為「僧利濟」所作：「良牧思弘化，吾師重契經。欲聞三草喻，先列四花名。瑞色浮春日，和風引梵聲。坐承方便理，咸得悟無生。」此詩之前尚有一詩題為「僧金髻」所作，因二詩皆題「同前」，所以詩題也就不必再贅。但就內容而言，金髻詩「流沙即夕有雙賢，牧伯吾師應牛千」，利濟詩「良牧思弘化，吾師重契經」，因此，二人之詩可能皆為酬贈同一僧人所作，而其人之名可能有一「牧」字。

S.6631V有〈唐三藏讚〉一首，亦題「釋利濟」所作：「嵩山秀氣，河水英靈。捷特瑰傳，脫履塵榮。鄉園東望，空國西傾。心存寶偈，志切金經。戒賢忍死，邪賊畢形。彌勒期契，觀音願成。辯論無當，慈悲有情。一生激節，萬代流名。」

<sup>8</sup> 參見陳祚龍：〈關於敦煌陷蕃初期的僧尼「牌子曆」〉，《中國佛教》26卷6期（1982.3），頁4-11。

至於《金剛五禮》的成立，從S.1520的題記「蕃中未年」來看，姚和尚應是敦煌陷蕃時期的僧人。敦煌於唐德宗建中二年（781）被吐蕃占領，至唐宣宗大中二年（848）由張義潮率眾收復。而S.2729的「牌子曆」則被認為是陷蕃初期的文書，據此推測姚和尚製作《金剛五禮》的時代，可能是在第八世紀中葉以後了。

而且從甲9的抄寫年代來看：在《金剛五禮》之前抄寫的《寂和上偈》，田中良昭認為是神秀的弟子普寂（651-739）的作品<sup>9</sup>；冉師雲華則進一步論證《寂和上偈》是其弟子們記錄的普寂語錄，而且偈中提到的「禁口、穢言」等，可能是普寂晚年所說<sup>10</sup>。因此，甲9的抄寫年代應當不會早於第八世紀。而在王重民所編的《伯希和劫經錄》中則提到：3559「背爲天寶十載敦煌縣丁籍，鈐『敦煌縣印』多方，末一節爲郡倉籍」；3664「與3559號爲同卷，背爲關於倉粟文牒」<sup>11</sup>。歷史上的天寶十載有兩次，一次在唐玄宗時（751），一次在吳越王錢鏐時（917）。但是吳越地處東南，治權也未及於敦煌，因此這裡的天寶十載應是唐玄宗時。其次，《伯希和劫經錄》是王重民在法國時依據巴黎圖書館所藏原卷而著錄的，對於年代、鈐印等資料的解說應當是可信的。但是就常理來推斷，抄寫敦煌縣丁籍又鈐有「敦煌縣印」的正式文書，應該是寫本的正面，而抄寫在背面的《金剛五禮》，時代也是在第八世紀中葉以後了。

其他還有一些有題記的寫本，例如：甲1的卷背有「咸通九年（868）正月□□學生德書□」、「光化三年（900）五月廿日弟子比丘律師念記」、「光化四年（901）九月十五日靈圖寺」等雜書，應該是晚唐的寫本。甲10抄寫在《金剛五禮》之前的文書有「大晉河西燉煌郡釋門法律」等文字，應該是五代寫

<sup>9</sup> 參見註2揭書，頁256。

<sup>10</sup> 參見冉師雲華：〈北宗禪籍拾遺——記寂和尚偈〉，原載《敦煌學》第十輯；收入《中國禪學研究論集》（台北：東初出版社，1990.7），頁176-188。

<sup>11</sup> 收入《敦煌遺書總目索引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3.6），頁289、292。

本。另外，甲7、甲12、丙本也都是常見的第十世紀寫本。<sup>12</sup>由此可以推測：《金剛五禮》大約是在第九、第十世紀較為盛行。

## 七、《金剛五禮》與淨土信仰

至於把《金剛五禮》視為禪宗的禮儀文，其實是相當值得商榷的。因為從五禮的內容來看，並沒有明顯的宗派思想。反而在《金剛五禮》的實際使用中，可以發現《金剛五禮》和淨土信仰結合的例子。

例如：丁本在五禮之後「至心懺悔」和「至心發願」的部分，有「懺悔六根罪，速見彌陀佛」、「至心歸命禮阿彌陀佛」，應該是希望往生彌陀淨土的人所加入的，這是透過《金剛五禮》來表現彌陀信仰的例子。

又如：甲14在五禮之後接寫了一段發願迴向偈。

仰啓三世尊 十方無量佛

弟子發弘願 受持《金剛經》

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徒(塗)苦

若有見聞者 白願發菩提心

盡此一報身 同生彌勒國

在禮儀文的末尾經常出現有發願偈或迴向偈，而從偈中提到的「受持《金剛經》」，和《金剛五禮》的目的是致的，可能屬於《金剛五禮》的迴向偈。偈中同時也提到了修持的目的在於「同生彌勒國」，這是藉由《金剛五禮》來表現彌勒信仰的例子。但是在迴向偈之後還有一段偈文：

無始已來在生死 不識諸佛妙因緣

今日忽逢善知識 令我懺悔戒香全

釋迦牟尼爲和尚 傳戒和尙猶如師

願此生生無斷絕 人天富貴離脩奢

<sup>12</sup>參見小翟理斯編寫：《大英博物館藏漢文敦煌寫本目錄》（Lionel Giles, "descriptive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Manuscripts from Tunhuang in the British Museum", Published by The Trustees of the British Museum, London 1957），No. 6184 - 6499 - 6331，頁194 - 205 - 199。

同一會中觀法樂，相隨共向法王家。  
似爲受戒的發願文，在此則提供了一條新的線索，或許在戒場上也有使用《金剛五禮》的情形。

## 八、小結

在《廣弘明集·悔罪篇》收有梁武帝所作的《金剛波若饋文》<sup>13</sup>，饋文十分簡短，前後雖有「和南十方諸佛、無量尊法、一切賢僧」、「稽首敬禮常住三寶」的禮拜動作，中間的部分則以念誦爲主，可能是在法會中誦經前或誦經後來使用，還沒有形成一套獨立的禮饋儀。

伴隨著《金剛經》在隋唐五代的盛行，以及禮饋儀式的發達，以禮讚金剛般若爲主的《金剛五禮》也就應運而生了。《金剛五禮》最初成立，或許只有五禮的部分，但是在加入了五悔法、無常偈、迴向偈之後，也把彌勒信仰、彌陀信仰帶入了《金剛五禮》之中，擴大了《金剛五禮》的影響層面。因此如果把《金剛五禮》單純地看成是禪宗的禮饋文，與事實並不相符。

總而言之，敦煌寫本《金剛五禮》的發現，至少有下列的價值：

- 1.《金剛五禮》目前已發現了18件寫本，在唐五代時，是敦煌相當流行的禮饋文之一，但在歷代的佛教典籍中卻沒有被保存下來，因此更顯得珍貴。
- 2.《金剛五禮》是以禮讚的儀式來弘揚金剛般若，對於了解唐五代弘傳《金剛經》的方式，提供了新的認識。
- 3.《金剛五禮》在實際的流傳過程中，雜糅了彌勒、彌陀等淨土信仰，爲研究唐五代的佛教文化，提供了重要的材料。

<sup>13</sup> 大正52，頁333中下。

